大团镇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决策部署和市（区）有关要求，进一步建立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有效防范化解各种重大灾害风险，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根据《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关于提高浦东新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意见》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按照以人为本，以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考虑各类自然灾害和灾害过程各个阶段，综合运用各类资源和多种手段，始终坚持防灾减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坚持防灾减灾与应对气候变化相适应，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落实责任、整合资源、统筹力量，建立健全防范化解、指挥处置、协同联动、社会动员等机制，有效降低自然灾害风险，增强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科学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促进社会环境的安全稳定。

查全面。充分认清全镇自然灾害风险现状，分部门、分行业组织开展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全面掌握风险隐患实际情况，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数据准。

抓重点。结合当前时节，分析研判现阶段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对当前高风险区域、行业，集中人力、物力、财力，紧盯不放，严防死守，坚决避免发生责任事故。

降风险。以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重大风险为抓手，对排查出来的隐患，制定整改方案，综合运用各类资源和多种手段予以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风险不断降低。

快处置。提前做好各类防范应对准备，一旦发生灾害，快速响应、有序处置、科学应对，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努力把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

二、指导思想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为指导思想，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为目标，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防治体系，使全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得到全面提升，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市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三、工作安排

自然灾害防灾减灾行动，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制（2021年完成）。镇、居村落实防灾减灾救灾责任制，加强队伍建设，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持续开展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重大风险，着力化解安全隐患，有效降低灾害风险，不断提升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具体工作安排包括：

**（一）完善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机制**

大团镇在镇城运中心内成立镇总值班室，严格落实“24小时双人双岗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强化值班室硬件设备配置，做到“有牌子、有人员、有职责、有平台、有呼应”。充分利用新区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形成以网络直报为主，电话、传真为辅的信息报送机制，严格落实突发事件信息“30分钟口头报，1小时书面报”工作要求，并加强跟踪续报，增强信息报送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压实防灾减灾救灾责任，促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统筹运转更加协调、高效。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机制（持续推进）。建立完善抢险救灾分级响应机制，强化属地应急救灾主体责任。对达到上海市或新区启动响应级别的自然灾害，区自然灾害防治委员会启动相应指挥机制，镇应急指挥部听从上级指挥，根据预案，配合开展各项应急处置和救助工作。对未达到上海市或新区响应级别的自然灾害，由街镇组织应急抢险队伍开展应急救灾工作。必要时，报告区相关灾种专项指挥部和有关部门、单位，寻求相应技术指导和救援力量支持。

**（二）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工作**

健全各级灾害信息员队伍体系、明确灾害信息员职责和任务、建立灾害作息培训机制、强化灾害信息员日常管理和探索社会力量纳入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的主要任务，建立覆盖“镇、居（村）、居民小区（村民小组）”四级灾害信息员队伍，确保全镇每个居民小区（村民小组）有1名灾害信息员。为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反映自然灾害和救援救灾工作情况，进一步加强基层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

**（三）完善自然灾害防范应对联动机制**

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准备情况。预案准备情况，包括镇级各有关部门各类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和备案情况;大团镇人民政府及部门的总体应急预案、自然灾害专项应急预案、部门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和备案情况、预案演练情况、队伍准备情况，专业应急队伍和社会应急队伍力量建设情况;按规定配备救援装备和装备状态情况;救援队伍力量配置情况。物资准备情况，防汛防台等应急抢险物资和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情况。应急值守情况，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预警监测、灾情信息报送等情况。

四、落实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镇成立由镇长任总指挥，分管副镇长任副总指挥以及以机关科室、企事业单位等部门行政负责人作为成员建立应对自然灾害领导小组，镇应急办负责日常事务工作。当接到应急分级响应时，各成员单位启动预案，明确各部门、单位职责，确保分工明确，制度到位，责任到人，各部门间各司其职，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各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任务落地。镇自然灾害领导小组是镇自然灾害工作的指挥机构。

**（二）加强预警预报。**完善气象、观测布局，不断提升预报的准确率。全时关注天气形势，强化部门会商，做好监测、分析、研判、预警、预报工作，畅通预警发布渠道，推动全镇应急宣传体系建设，不断提高预警信息发布的效率和覆盖率。

**（三）加强经费保障。**在镇财政预算内安排防灾减灾救灾专项资金，确保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科普宣传教育、救灾物资储备、基层减灾能力建设等方面的经费投入。适应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新形势，加强防灾减灾应急队伍建设，多渠道培训灾害防治专业人员，逐步建立相对稳定的镇、村（居）、组三级应急救灾工作队伍。完善相关机制制度，培育壮大社会应急救援队伍，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和灾后重建工作。建立应急救援社会物资、运输工具和设施装备等征用补偿机制。

**（四）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各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积极营造社会关注、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以重要时段，节点、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为契机，加大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力度，建立畅通社会参与渠道，完善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参与的政策措施。通过宣传、培训、演练等活动，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意识，鼓励群众提高技能、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各类防灾减灾工作，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防灾减灾救灾格局。

**（五）加强防范应对准备。**及时修订完善预案，组织开展演练；加强救灾救援队伍建设，做好应急准备，预置重点区域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落实区政府关于应急值守工作的相关要求，严格执行“三级值班制”等规定，进一步健全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加强信息报送工作，按照规定时限向区政府上报自然灾害信息;一旦发生自然灾害，迅速启动应急响应。

**（六）压实压紧工作责任。**健全和完善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制度压实各级各部门职责，各部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正确认识深入开展自然灾害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明确职责分工，层层传导压力，充分激发和不断注入工作原动力。不断增强大局意识提升政治站位，把防灾减灾工作放到大局中去思考和定位，真正做到正确认识大局、自觉服从大局坚决维护大局。对失职渎职行为依规依据依法追究责任，对违反政府发布禁令的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五、实施期限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